

泉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泉政教督〔2018〕1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晋江市申报 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 市级核查的意见

晋江市人民政府：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建省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市、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教督办〔2015〕49号）和《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的通知》（闽政教督办〔2017〕10号）的文件要求，在晋江市申报自评的基础上，泉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组织核查组于3月30日对你市申报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工作开展市级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反馈如下：

一、基本情况

晋江市现有各级各类学校671所（不含2所高职院校）。其中，普通中学54所，中职学校4所，小学286所，幼儿园325所（公办57所），教师进修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各1所。全市

公办学校现有教师 17006 人（其中，在编公办教师 13956 人、聘用合同教师 3050 人）。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在校学生 367635 人。

二、主要成效

（一）健全机构强管理，完善制度保规范

晋江市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督导文件，强化组织领导保障，成立以分管副市长为主任，市政府办副主任、教育局局长为副主任，市财政、人社、规划、审计、教育、卫计、公安、住建、国土等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委员的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全市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做到市政府分管负责同志直接抓、负总责，分管副市长直接抓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的申创，市教育局和市政府教育督导室负责日常管理，教育督导机构专人负责协调组织，对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实行直接管理。

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多次召开会议，全面研究部署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的创新机制、组织保障、政策引领、经费助力、条件支撑、主题督导等方面的问题，先后制定了《晋江市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实施细则》（晋教督〔2016〕53号）和《晋江市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规程（2018年修订）》（晋教督〔2018〕6号）等政策性文件，建立完善工作制度和规范，挂牌督导工作规范有序扎实有效开展，从责任区组织领导、工作管理、制度创新、任务职责、考核追究等方面率先做出全面、明确的规定，做到工作开展围绕“一个核心”，注重履行“四项职能”。

（二）理念更新谋发展，科学分区促运行

着力构建责任督学挂牌督导新机制，尝试探索对中小学校开

展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的创新途径，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随访督查、责任追究”的教育监督与服务工作长效机制，实现辖区内督学责任区“横向到底、纵向到底”的全覆盖。为扎实推进有效推进教育工作的持续健康发展，晋江市在工作实践的基础上，总结出全市教育督导五大发展理念即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以新视角、新思维，引领晋江教育督导的新发展。

2013年，晋江市根据学校类别和地域分布，把全市学校分为市直学校（含特教、市直幼儿园）、中学、基层小学三个系列，将4所职校、55所中学、287所小学（含特教）划分为32个督学责任区（中学和职校11个、市直小学2个、基层小学18个、市直幼儿园1个），每个责任区配备若干名责任督学，一个责任区配备两名以上责任督学的，由市政府教育督导室指定一名组长。2016年根据《关于调整督学责任区实行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的通知》（晋教督〔2016〕48号），全市职校、中小学、市直幼儿园以乡镇（街）为中心共划分为18个督学责任区，责任督学队伍由晋江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专职督学、遴选兼职督学70名、特约督学69名。2018年上半年，晋江市教育督导委从今年中学退离领导岗位的原班子正职成员中按程序聘任6位专职责任区督学，把全市划分为3大责任区，各镇街作为分区进行管理与运作。

（三）遴选督学求精干，督导培训提素养

晋江市出台《晋江市督学聘任与管理办法》（晋教督〔2016〕51号），按照高标准、严要求的原则，对督学进行遴选，聘请了一批热爱教育、工作能力强、教育理念新的督学队伍，基本能做到覆盖相关学科专业和教育管理领域。工作中，责任督学能自觉锻造“四心”品质，努力当好“四员”角色。在督导过程中，责任督学努力当好督导员、诊断员、服务员、指导员，搭建起师生

及社会各界与教育督导部门有效沟通交流的桥梁。制定了全市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实施方案和工作流程图，明确责任督学的工作职责，要求责任督学通过自学、网络培训等形式，学习有关政策文件、督导报告、督导经验、计划、总结等，进一步提高个人素养。如：2016年12月24日至30日，晋江市专门组织责任督学到北京清华大学开展高端培训，举办《晋江市督学培训班》，参加培训人数54人。据统计，晋江市近三年通过参观、学习、业务培训、督学经验交流等形式共9期次组织责任督学进行专题研训，有力提升了责任督学的督导工作水平。

（四）条件保障能加强，管理方式重科学

为确保责任督学挂牌工作的有效开展，晋江市财政每年安排30万元作为督导工作经费，专职人员、责任督学培训经费和必要工作津贴依照实际给予发放和报销。根据晋江市《关于规范挂牌督学责任督学办公场所和设备的通知》（晋教督〔2018〕4号），每个挂牌学校为责任督学设立督学工作室，为责任督学提供办公场所和设备；依托镇教委（育）办，分别设立18个责任区办公室，配置了相应的办公设备。

不断创新教育督导方式，督导方式科学，注重督导实效。建立以网络为基础的四级挂牌督导信息系统，定期推送责任督学督导工作信息。一是邮箱系统，建立专用下载邮箱jjgpdd@sina.com和专用上传邮jjydds@163.com，责任督学和学校可以进入，实施工作部署、文件资料下载，传播经验，信息报送、意见反馈、工作交流、发送材料等工作措施；二是网页和公众号系统，市教育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建立了教育督导网页和公众号，进行信息发布和宣传；三是网上协同办公系统，为每位责任督学申请一个“晋江市教育系统网上协同办公系统”账号，进行工作通知、交

流与共享 ;四是微信群系统 ,建立“ 晋江市责任督学工作微信群 ” ,对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实现信息化管理。

(五) 规范督导见成效 ,模式创新推发展

晋江市创新实施了 “十进十问 ” 的督导模式 ,督导内容涉及面广 ,做到挂牌督导与学校发展同步。统一在学校门前显眼位置进行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公示牌的悬挂 ,规范督学挂牌公示制度和工作程序 ,制作督学工作证 ,要求责任督学严格履行挂牌督导工作事项 ,规范督导工作程序 ,明确督查学校和项目。颁发责任督学聘书 ,分发《督导工作手册》 ,印制《责任督学挂牌督导整改通知书》。将每年度教育督导工作要点 ,印发至各督学责任区贯彻执行。督学责任区结合实际制定督学工作方案 ,各责任督学工作计划制定后要上报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备案 ,并按规定工作流程开展工作。督导结束后 ,在《督导工作手册》中客观、公正、详细记录 ,及时向学校反馈 ,向督导部门汇报 ,对重大问题形成书面意见。针对问题进行跟踪督导 ,撰写年度督导报告 ,建立督导工作台账。

近三年来 ,责任督学通过定期、不定期深入学校督查 ,接受群众来访、发放测评表等方式 ,及时与家长及社会各界保持联系 ,主动争取社会各界对学校和教师的支持 ,不断提高社会各界对学校的满意度。责任督学每学期到校至少开展一次综合督导评估活动 ,对责任学校督导每月不少于 1 次 , 28 个月累计到校 8434 人次 ,共发整改通知书 912 份 ,充分掌握了学校的发展动态和整改时效。定期开展责任督学交流汇报 ,召开督学工作会议 ,责任督学在工作学习交流的基础上 ,形成年度工作总结。完善了责任督学的工作档案 ,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实现 “ 一人一档 ” 。

(六) 问题整改有要求 ,结果运用显成效

晋江市的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以着力实现“四要四让”的目标为导向，建立健全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的整改机制，形成发现问题—督促整改—跟踪反馈的闭环系统；责任督学全程跟踪指导服务，根据被督导学校的整改情况形成督导报告进行全市通报。市政府教育督导部门和责任督学对学校及其负责人的问责处理、评优评先、考评任用享有监督权。不断完善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的问责机制，要求责任督学严守“四必”要求，树立“四立”意识，将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结果作为对被督导学校绩效考评及其主要负责人提拔任用考核的重要依据。先后出台《晋江市责任督学工作纪律要求》《晋江市督学责任区责任督学履行职责考核办法》《晋江市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问责机制实施办法》，明确要求学校形成落实督导意见建议和整改要求，根据具体情况制定了限期整改、当面约谈、严重警告和行政处分的措施，强化了督导反馈整改问责的效力。据不完全统计，晋江市每学期接收整改报告计 1570 份以上，整改内容涵盖了教育工作中规范办学行为、食堂卫生、校园文化、教育管理等方面，有效地促进了学校依法依规办学，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晋江市充分运用考核结果，提拔任命校长（园长）111 名，交流校长 104 名，罢免校长 43 名，并对教育工作存在较大问题的学校进行专项调研并协调解决。全市教师长效补充机制得到建立和持续补充，2016 年招录教师 540 人，合同教师 565 人；2017 年招录教师 204 人，合同教师 731 人；政府对教育的发展投入不断加大。

三、存在不足

实行挂牌督导是转变政府管理职能、加强对学校监督指导的重要举措。通过建立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运行机制，更新督导思维，转变督导理念，实施颇具

特色的教育督导模式，有力促进学校办学的持续健康发展。在市级核查中，发现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需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健全和完善：

（一）督导结果运用需进一步强化。督学责任区工作虽得到晋江市主要领导的重视，但关注度仍需进一步加强；督导结果的有效运用仍然不够，督导的权威性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影响。

（二）督学队伍建设需进一步加强。督学资格准入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提高现任专兼职督学的综合素质，注重专业素养和年龄结构的搭配；责任督学高级职称比例目前不达标，个别督学进修培训时数不足。

（三）督导经费保障需进一步加强。督导经费尚未单独进行预算、结算和设立专项开支科目，责任督学的工作福利待遇尚不能有效保障。

（四）督导信息化工作需进一步推进。受工作经费和人员素质等因素的制约，督学运用信息技术进行挂牌督导仍显薄弱，责任督学挂牌督导信息工作平台仍不完善，责任督学工作成效宣传力度不够。

四、整改建议

（一）加强队伍建设。晋江市政府应进一步出台政策和标准，将责任督学工作和培训经费全部纳入预算，有效保障督学的工作待遇，优化责任督学的办公条件，配足办公设施。注重责任督学的学习培训形式、内容和次数，进一步强化目标责任制管理，规范对责任督学的任期考核和年度考核。全面提升责任督学的政治思想与业务素质，更好服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全面提升督学队伍的专业化水平。

（二）落实职责要求。鼓励和要求责任督学依法依规对学校办学进行监督，对学校管理和教育教学教研工作进行指导。认真受理、核实相关举报和投诉，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学校整改。规范向教育督导部门报告情况，并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意见的制度。要进一步拓宽信息渠道，尝试新方式、新途径。深入学校，与教师、家长、学生等多交流接触；了解他们的诉求，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做到督导能贴心，工作有实效。

（三）拓宽督导内容。在确定督导年、月专项主题督导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对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建设、校本培训管理、招生入学、教学教研、学校安全、教学装备使用与管理、民办教育、体育美育等专题的督导。要深入学校、深入师生、深入课堂，掌握第一手情况，适应教育发展需求，帮助学校和教师解决教育发展中产生的新问题、新矛盾，主动服务教育教学的发展。

（四）创新督导方式。丰富和创新教育督导方式，建立以信息网络为基础的市域内责任督学挂牌督导信息系统，对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实现信息化管理。开展责任督学信息技术的专项培训，掌握信息技术技能，学会熟练操作教育督导信息平台、信息网站等。要继续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强化制度的刚性执行，确保制度落到实处。学会通过网络信息系统开展工作部署、信息报送、意见反馈、工作交流、考核评价及网络培训等工作，进一步设立市教育督导网页或开辟责任督学挂牌督导专栏，由专人负责，实现市域内责任督学挂牌督导信息的即时更新。试行“集体定点督导”，即对某一学校的突出问题组织部分督学集体督导；实行“一校一日督导”，即责任区督学对某一薄弱学校进行全天督导，力求帮助学校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助力学校发展。

(五)强化结果运用。加强对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发现问题的整改力度，明确整改要求和整改期限，完善建立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的通报制度和跟踪反馈制度。健全完善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的问责机制和约谈制度，拓宽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结果运用的范围。主动争取领导重视和支持，推动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发现问题的有效整改。

五、核查结果

对照省“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市、区）”建设标准，晋江市本次市级核查得分95分，综合认定为“合格”等级。

泉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2018年4月8日

抄送：省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4月9日印发